

裸露扬尘源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

项 目 名 称： 裸露扬尘源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 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

受托方(乙方)： 北京深蓝空间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年10月12日

有效期限： 一年

采购合同

委托人（甲方/招标人）：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

法定代表人：陈笛

注册地址：顺义区复兴东街3号院政务服务中心北楼8层、9层

被委托人（乙方/中标人）：北京深蓝空间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世山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1号3层A-302号-01

鉴于：

甲方同意接受乙方为其提供裸露扬尘源卫星遥感监测服务（以下简称“服务”或“本服务”）。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自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1节 服务的内容和期限

1.1 服务内容：乙方提供本服务的条件准备以及服务实施。具体服务内容为（见附件1）：

本项目具体实施内容按照投标时乙方所提服务方案履行。服务方案应包含附件1中服务内容及招标公告所要求事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 本合同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服务期限为一年。

本合同条款对工作成果和台账更新时间等期限有特别约定的，相应的服务期限应截止至完成相应工作期满并验收合格之日。

第2节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2.1 服务费用：

合同价款总额为人民币壹佰贰拾捌万元整(大写),¥1280000元整(小写),其中包括了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成本费、利润、税金、乙方应缴纳的政策性规费等全部费用。除此以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2.2 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的价款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元整(¥1280000元整)。

2. 支付方式:甲方与乙方之间通过(财政直接支付或支票、电汇)方式进行结算。甲方分三期合同价款支付给乙方。

3. 第一期即预付款:甲方自本合同正式签定之日起,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预付款金额,¥384000元整(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肆仟元整)。付款前乙方应开具与付款等额的正式发票并交付给甲方。

4. 第二期即进度款:乙方完成8期全区裸露扬尘源监测,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经甲方验收通过后,甲方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进度款金额,¥384000元整(大写人民币叁拾捌万肆仟元整)。付款前乙方应开具与付款等额的正式发票并交付给甲方。

5. 第三期即结算款:合同生效满一年,乙方按照约定完成合同期间的全部服务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验收通过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结算款项¥512000元整。如本项目需北京市顺义区财政进行结算评审,支付总金额以结算评审为准。付款前乙方按照实际评审付款金额开具等额正式发票。

6. 乙方开户银行、帐号等如有变更,应在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前

15 天，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

7. 由于乙方提供的正式发票不合格而引起的一切责任(包括商业责任和法律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8.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若甲方中途变更方案或发生设备及其他服务的调整变化,相应费用的变化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第3节 履约保证金

3.1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后 15 天内。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 5%。

履约保证金形式：**乙方以履约担保函形式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3 履约保函在**项目服务通过甲方验收前**应完全有效。

3.4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担保函不予退还。**

3.5 如乙方不能按期提供履约保函的,应在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书面告知甲方,并将符合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以其他甲方接受的方式提供履约担保。

3.6 项目服务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退还履约保函。

第4节 安全与保密

4.1 在项目开展的过程中,乙方应当遵守所有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以下合称“安全生产规定”),并且:

1. 应当按照安全生产规定编制安全生产方案(作为本合同附件),并对其适用性、完备性和安全可靠负责;

2.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度、治安保卫制度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如实编制安全生产、治安保卫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有关记录；

3.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及本合同约定履行安全职责，配备必要的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设施，并及时维护保养；

4. 由于乙方原因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对甲方以及第三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和承担费用。

4.2 乙方应当对本合同的内容保守秘密，因协商、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获悉的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甲方的任何文件、资料或数据（以下简称“保密信息”），以及对为甲方服务而形成的任何交付物予以保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或用作其他用途。且乙方必须遵守以下要求：

1. 乙方保证保密信息仅在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代表人、代理人（以下简称“乙方人员”）范围内知悉。在乙方人员知悉保密信息前，应向其提示保密信息的保密性和应承担的义务，并保证其以书面形式同意接受本合同条款的约束，确保其承担保密责任的程度不低于本合同约定的程度。乙方人员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视为乙方的行为，由乙方承担责任。

2. 乙方的保密责任至相关保密信息被甲方公开时终止。

3. 经甲方提出要求，或本合同项下项目完成、终止或撤销之日起五日内，乙方应将保密信息的全部原件、复制件及节录件归还给甲方，或者按要求予以销毁，并向甲方出具已按要求归还或销毁的书面说明。

4. 乙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按照本合同总价款1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损失赔偿的范围包括但不限

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材料费、调查费、评估费、鉴定费等。

5. 该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撤销、无效或不成立而免除或失效。

第5节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接受乙方提交的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工作成果及相关文件;
- 2) 检查监督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的进度;
- 3) 以专家评审或自行评估作为验收的方式,对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内容和质量进行评审和验收;
- 4) 乙方自接到甲方提供的所委托项目的技术资料和数据之日起十五日内,不开始工作的,甲方有权单方决定取消对该项目的委托;
- 5) 为保证乙方工作进行顺利,甲方须及时向乙方提供完成委托事项所必须的技术资料和数据,技术资料内容应为甲方可以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 6) 负责委托项目所涉及的、与甲方有关的外部联系和协调工作。甲方指派专员协调内部管理并与乙方进行联络;
- 7)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提供相应标准的服务;

5.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有权接受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的委托报酬;
- 2) 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有明显错误和缺陷的,有权于收到上述资料后 10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进行补充、修改。如逾期未提出异议的,则视为认可甲方提交的资料、数据;
- 3)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为甲方完成委托项目的工作,同时,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

- 并对其完成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负责；
- 4) 乙方应认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
 - 5)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提出质疑或要求乙方答复时,乙方须在收到甲方的质疑后3日内给予书面解释或答复;
 - 6)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为本项目进行调查研究、分析论证、试验测定、到外地进行调研、收集资料以及质量评审和验收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自行承担因履行本合同产生的各项税赋;
 - 7) 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8)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使用的由甲方提供或支付费用的**设备设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完成委托项目并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时,应将设备设施归还给甲方;
 - 9) 乙方应保证服务质量,并按照甲方要求提供服务人员,在服务期间和甲方提供的服务场所内接受甲方的管理;
 - 10) 负责委托项目所涉及的、与乙方有关的外部联系和协调工作,乙方指派专员协调内部管理并与甲方进行联络;
 - 11) 在服务项目不变的情况下,服务期中止后的续约过程中,乙方不得提高服务价格;
 - 12) 乙方要严格按照安全方案落实生产责任,在合同期间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 13) 乙方要严格按照新冠疫情防控要求落实好项目施工期间的疫情防控措施。进入各辖区进行作业时,乙方要严格遵守防疫措施要

求。同时乙方在合同期间内的身体健康状况、人身安全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 6 节 违约责任

6.1 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条款的，构成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6.2 合同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根据本合同规定终止合同的，乙方应返还所有已从甲方收到的价款、费用，并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返还上述款项的利息。

6.3 甲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或付款，每逾期一周，应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直至付清欠款。

6.4 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要求完成工作，每逾期一周，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直至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6.5 甲乙双方需要调整项目内容和进度的，双方需要另行协商后签署补充合同。

6.6 服务费的支付受财政审批的影响，由此造成的支付延迟不视为甲方违约。

6.7 乙方以月度为周期开展地表裸露扬尘源外业调查，抽查图斑比例不少于 5%，抽查图斑比例每少 1 个百分点，甲方扣除乙方本期服务费的 10%。如乙方本月未开展外业调查，扣除本期服务费的 50%。

6.8 乙方每月提交成果少于合同约定的提交成果的，每少一套（份），扣除本期服务费的 6‰。

6.9 乙方应提供顺义区地表裸地扬尘源台账系统，便于甲方使用。合同

签订后，如系统未能正常使用，每少一次，甲方扣除乙方本期服务费的30%。

第7节 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评价、验收

7.1 项目分期提交、评价，乙方向甲方提交每期工作成果（需乙方项目负责人签字），双方认可该期工作成果后，甲方出具成果确认单。

7.2 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对工作情况做出必要说明，并可以对质量评审结论申述意见。

7.3 如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质量评审的，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进行修改并承担修改费用，并重新申请进行评审验收；如乙方未在甲方规定的期限内完成修改工作或经修改后仍未能通过质量评审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7.4 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通过质量评审的，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后，作为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的依据。

7.5 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后，应在甲方指定的地点接受甲方对其工作成果进行质量评审，双方认可该评审结果为验收结果。

第8节 知识产权

8.1 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成果，归甲方所有；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运维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成果，归甲方所有。

8.2 乙方保证委托项目成果是其独立实施完成，不会受到任何第三方基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等的指控和诉讼。如果甲方收到上述指控和诉讼，乙方应当配合甲方积极应诉，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律师费、法院或仲裁机

构最终裁定的侵权赔偿费用及甲方承担其他侵权责任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等。

第9节 不可抗力

9.1 合同生效后，合同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火灾、水灾、雪灾、台风、地震、战争等不可抗力事故而影响到本合同履行时，可根据情况协商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9.2 因上述不可抗力因素或之外的其他非双方原因造成的合同履行情况发生变化，以致造成合同中止履行的，未能实际履行的合同期限根据不可抗力情形的消除情况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延长履行。如甲方根据相关情势变化决定延长的，乙方应尊重甲方的意见，并配合甲方做好延期履行措施。延长履行期间，如发生工作量变化的，需增加的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9.3 受事故影响方应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故情况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合同另一方。

第10节 争议及解决

10.1 由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相关费用（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10.2 在诉讼期内，除了必须在诉讼过程中进行解决的部分问题外，合同其余部分如不存在履行障碍的双方应继续履行。

第11节 其他约定事项

11.1 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再行协商，订立补充合同。

11.2 合同的任何事项变更，应取得双方的书面确认。

11.3 本合同及其附件构成甲乙双方之间的完整合同。

11.4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自愿配合甲方进行结果查究工作。

11.5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乙方向甲方提供保函之日生效。

11.6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三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7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任何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摹仿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商业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11.8 本合同服务期中项目产生的监测数据、分析报告等无形或有形财产，其产权归属甲方，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其他方透露、泄露或允许其他方使用。

甲方：北京市顺义区生态环境局



(盖章)

代表人(签字):

联系电话:

乙方：北京深蓝空间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孙世山

联系电话: 010-58220130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北京

大屯路支行

账号: 1109 3120 7010 801

服务内容

一、遥感数据采集及处理

采集顺义区全区 1021 平方公里亚米级高分辨率卫星影像，采集频度为月度，根据冬春季地表扬尘源管控需要，增加监测频次（冬春加密两期，共 14 期卫星影像）。要求卫星分辨率、数据获取、数据处理能力能够实现顺义区高频度地表裸露扬尘源精细化管理要求。

影像精度要求：几何纠正，平原区平面位置中误差 2 个像元，山区平面位置中误差 4 个像元。

二、地表裸露扬尘源遥感信息解译

基于顺义区亚米级高分辨率卫星影像，按月度频次进行地表裸露扬尘源遥感信息解译，主要包括：建设施工裸地遥感信息解译、无施工痕迹裸地遥感信息解译、建筑垃圾渣土消纳场遥感信息解译、混凝土/沥青混合搅拌站遥感信息解译等，开展月度（冬春加密各一期，共 14 期）高频度动态监测，及时进行成果提交和汇总。

信息解译技术要求。边界、属性、遗漏监测精度要求在 95%以上，最小上图图斑 300 平方米，并对各镇街、功能区每块图斑逐一编码，坐标系投影要求：CGCS2000。

1、建设施工裸地遥感信息解译

针对顺义区施工扬尘源（建筑施工工地、道路施工工地、水务工程施工工地、园林绿化工程工地、市政改造工程工地），

通过对比卫星遥感影像的变化情况，对地表裸地扬尘源的类型、建设阶段、苫盖整治方式、变化状态进行遥感监测，获取各类型分布、面积、整治方式及跟踪变化情况。

2、无施工痕迹裸地遥感信息解译

针对顺义区无施工痕迹裸地进行月度动态高频度监测，主要针对拆迁裸地、规模以上（面积大于 300 平方米）垃圾渣土无序堆放及其他裸露地进行信息解译。

3、建筑垃圾渣土消纳场遥感信息解译

针对顺义区建筑垃圾消纳和垃圾暂存点内苫盖情况、物料堆放情况、绿化情况以及场外 1 公里道路遗撒情况进行动态高频度遥感监测。

4、混凝土/沥青混合搅拌站遥感信息解译

针对顺义区混凝土搅拌站和沥青混合搅拌站内地表情况及周边 1 公里道路遗撒情况进行动态高频度监测，判断搅拌站及周边治理情况。

三、地表裸露扬尘源外业即时调查

为保证地表裸露扬尘源遥感解译成果质量，核实监管措施及补充采集部分业务数据，以月度为周期，对地表裸地扬尘源遥感解译成果进行外业实地核查，每期成果均需抽取 5% 及以上图斑进行外业实地核查。

四、地表裸露扬尘源监测分析服务

针对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源遥感监测成果，整合顺义区多期影像数据、大气面源污染源监测及属地治理情况，对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源监测成果、管控措施进行成果分析，包括编制

统计表、分析报告、制作专题图件等材料。

五、地表裸露扬尘源台账建设与更新

为辅助顺义区地表扬尘源精细化管理工作，实现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源信息的管理与展示，建立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源台账并按月度更新数据。

台账建设（数据的信息化应用）主要实现的内容包括：在PC端和手机端实现遥感影像数据、专题监测成果数据、外业调查数据等展示与应用，具备多期遥感影像浏览查看，专题监测成果数据浏览查看、统计分析、历史分析对比等功能。

六、提交成果

1、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污染遥感监测数据成果

顺义区卫星遥感影像切片数据，共计14套。

（1）行业建设施工裸地遥感监测成果

行业建设施工裸地遥感监测矢量数据14套，包括建筑施工裸地、道路施工裸地、水务工程施工裸地、园林绿化工程裸地、市政改造工程裸地5类矢量数据；

行业建设施工裸地外业调查成果，包括每月外业调查点位分布、外业调查点位照片、外业调查表14套。

（2）无施工痕迹裸地遥感监测成果

无施工痕迹裸地遥感监测矢量数据14套，包括拆迁裸地、垃圾渣土无序堆放、其他裸露地表3类矢量数据；

无施工痕迹裸地外业调查成果，包括每月外业调查点位分布、外业调查点位照片、外业调查表14套。

（3）建筑垃圾渣土消纳场、混凝土/沥青混合搅拌站遥感监测成果

建筑垃圾渣土消纳场、混凝土/沥青混合搅拌站遥感监测

矢量数据 14 套；

建筑垃圾渣土消纳场、混凝土/沥青混合搅拌站外业调查成果，包括每月外业调查点位分布、外业调查点位照片、外业调查表 14 套。

2、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污染源监管服务成果

(1) 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污染源遥感监测分析

地表裸露扬尘污染源遥感监测统计表、专题图、遥感监测分析报告 14 套。

包括顺义区及重点区域（东至顺密路、西至京密路、南至南环路、北至白马路；88 个市级空气质量监测站点直径三公里或所在村、社区）地表裸露扬尘污染源遥感监测统计表 14 套；顺义区及重点区域地表裸露扬尘源分布台账数据表 14 套；顺义区及重点区域地表裸露扬尘源分布专题图 14 套；重点图斑点位图件报告 14 套。

(2) 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污染源属地下发数据

顺义区 25 个乡镇街道和主要功能区地表裸露扬尘源分布台账数据表 14 套；顺义区 25 个乡镇街道和主要功能区地表裸露扬尘源分布专题图 14 套；顺义区 25 个乡镇街道和主要功能区地表裸露扬尘源遥感监测图斑点位图件报告 14 套。

要求：以上各项工作成果提交时间为次月 10 日前。

3、顺义区地表裸露扬尘污染源监管台账

顺义区地表裸地扬尘源台账 1 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持续 12 个月按月持续动态更新。台账更新时间为次月 10 日前。

4、分析报告

顺义区裸露扬尘源月度分析报告 14 期，季度分析报告 4 期，年度分析报告 1 期。

七、指标说明

裸地类型指标

序号		裸地类型	描述
1	建设施工裸地	建筑施工裸地	所有房屋建设开发工程中的裸露地（农村自建房除外）
2		道路施工裸地	在建道路工程造成的裸地
3		水务工程施工裸地	关于水资源方面的工程建设，主要包括河道整治、污水处理等工程造成的裸地
4		园林绿化工程裸地	在人工造林地内部近周边存在的裸地以及公园内部存在的裸地
5		市政改造工程裸地	市政管网改造等市政工程引起的施工裸地
6	无施工痕迹裸地	拆迁裸地	处于房屋拆除及拆除后土地平整阶段的土地，前一期影像有房子，后一期影像建筑主体倒塌；处于建筑群落中，且存在明显建筑垃圾堆放现象的裸露地面
7		垃圾渣土无序堆放	规模以上大型垃圾渣土无序堆放点（简称大型垃圾脏乱点）或面积大于 300 平方米的垃圾渣土无序堆放点
8		其他裸露地表	上述建设施工和拆迁、垃圾渣土堆放之外的无法直接判定性质的裸露地表情况，从而掌握区域总体裸露状况。包含个人承包地、复耕复垦地块、退耕还林地、回收站、临时停车场、物料暂存地等

裸地扬尘阶段类型指标

序号	阶段类型	描述
1	土石方阶段	处于挖土阶段及开挖完成之前的施工产生的裸地
2	主体施工阶段	处于挖土施工完成与主体建成之间的裸地
3	主体完工未绿化阶段	指主体施工完成，但未完成绿化或硬化之间以及周边相关堆积产生的裸地
4	道路遗撒	重点施工工地周边 1 公里道路遗撒情况。分为：轻微道路遗洒、道路遗洒、无道路遗洒
5	场内堆放	有无乱堆乱放情况。分为：无堆放、物料堆放、堆放杂乱

覆盖类型及比例指标

序号	裸地覆盖情况		裸地覆盖比例名称
1	有覆盖措施：如苫盖、压实、绿化、硬化	覆盖比例为 100%	全覆盖
2		覆盖比例大于 80%小于 100%	高比例覆盖
3		覆盖比例大于 30%小于 80%	中比例覆盖
4		覆盖比例小于 30%	低比例覆盖
5	无覆盖措施		无覆盖

顺义区裸露扬尘源卫星遥感监测服务 安全生产方案

北京深蓝空间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



目录

1 总则	1
1 安全生产目标	1
2 疫情防控专案	1
2.1 目的	1
2.2 具体措施	1
2.3 应急措施	2
3 操作规范与保障措施	2
3.1 外业作业保障	2
3.1.1 自然灾害	3
3.1.2 交通安全	3
3.1.3 设备安全	3
3.1.4 其他	3
3.2 信息安全保障	3
3.2.1 网络安全	4
3.2.2 数据安全	4
3.3 消防安全保障	4
3.3.1 消防安全保障措施	4
3.3.2 用电安全保障措施	5
3.4 安全宣传培训	5
4 安全应急预案	5
4.1 防范工作	5
4.2 防范预案	5
5 附则	6

总则

本安全生产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根据北京深蓝空间遥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安全生产相关制度和操作流程，以及甲方需要，针对裸露扬尘源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实际需求编制。

本方案仅适用于本项目的执行过程中使用。凡是参与到本项目的我司员工均遵守本方案的规定及操作规程。

本方案系本项目系列文件之一。

1 安全生产目标

我司安全管理的原则是“高度重视、预防为先、职责清晰、规范操作、响应及时”。

我司针对人员安全、信息资源使用存储管理安全等制定安全生产方案和计划，工作过程中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对所用到的数据资源应有制度、流程和计划充分保障其使用安全，防止数据泄露，加强相关人员的保密与安全教育。

本项目实施主要利用卫星遥感对顺义区全域进行监测分析，同时辅以外业核查，过程包含数据传输、外业作业等重要环节，且对网络安全和人员素质要求严格。针对此次项目性质，基于日常、防疫、外业作业、信息安全等方面制定相应的安全生产保障措施，并做好应急预案及人员组织管理。

2 疫情防控专案

2.1 目的

为做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我司严格执行国家疫情防控要求，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及单位落实消杀防护工作，对于工作场所实施动态监测等防控措施。避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因疫情原因导致减员、停产等情况，影响员工健康及项目实施进度。

2.2 具体措施

在生产过程中，遵守北京市防疫要求的同时，严格遵守顺义区防疫要求规范，外业人员外出作业时应遵守相关场所的防疫要求，具体措施如下：

- （1）根据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积极接种疫苗，按期参加核酸检测。进门

时必须出示 72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健康码，测量体温。

(2) 及时掌握员工流动情况，防疫期间采取信息报告制度，监督涉及高风险、中风险地区及境外的人员按照要求做好健康管理；对来自低风险地区的人员进行体温检测。

(3) 及时了解员工身体状况；发现员工出现发热、呼吸道症状时，尽快安排到定点医院就医；发现疑似或确诊病例后，立即启动应对预案予以妥善处置。

(4) 在工作场所设置洗手设施或配备免消毒用品，做好工作和生活场所清洁消毒，保持工作场所通风换气。

(5) 防疫期间采取相应措施，减少人员聚集和集体活动；保持室内人员聚集场所空气流通；加强员工用餐管理，做好食堂餐具清洁消毒。

(6) 严格遵守北京市及顺义区节假日（中秋、国庆、春节等）进出京规定：倡导京内过节，非必要不离京，北京市中高风险地区人员、“北京健康宝”弹窗人员严控出京；进京前 7 日内有新增本土新冠病毒感染者所在县旅居史人员严格限制进返京；按规定提前做好核酸检测等防疫要求。

2.3 应急措施

如果发生紧急情况，如集中隔离、居家隔离（限制行动）、核酸异常等，所涉及员工应第一时间向项目经理及综合管理部报告，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完成流调、隔离等防疫措施。项目经理负责向甲方和公司领导汇报情况，并尽快判断所发生的紧急情况对项目进度的影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变更计划书。

综合管理部启动应急响应机制，在配合有关部门完成相关防疫工作的同时向公司领导汇报进展，尽快评估影响并制定应对方案。将紧急情况对公司的影响降至最低。

3 操作规范与保障措施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全体项目成员加强生产安全学习与监管，严格遵守公司安全管理措施。并通过安全宣传及培训的方式，加强员工的安全意识及安全保护能力

3.1 外业作业保障

严格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思想，认真执行外业作业安全生产管理

规定，保障外业作业安全、顺利地开展。外业核查存在一定的交通安全隐患、施工工地安全隐患，单位必须加强安全培训，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加强监督检查，并保持相关记录，具体措施如下：

3.1.1 自然灾害

（1）春、秋季多大风天气，应特别注意大风导致各种设备和建筑物发生坍塌；在施工工地作业时警惕高空坠物。同时秋季气候干燥、雨水较少，注意防火安全；

（2）夏季高温作业时，应特别注意防暑降温，配备防暑药品，同时夏季作业要特别注意暴雨、山洪等地质灾害，注意人车作业安全。

（3）冬季作业，特别注意路面结冰，行车不宜过快。遇到大雪大雨天气尽量不外出，如必须外出，要保证安全第一，远离危险区域。

3.1.2 交通安全

（1）在城市道路进行野外作业时，需严格遵守城市交通规则，服从交警指挥。若发现人身、车辆等不安全因素要及时处理，需按安全防范规定及要求进行处理；

（2）加强生产过程中车辆安全管理，及时进行车辆维修保养工作，驾驶员要杜绝驾驶具有安全隐患的车辆，确保车辆及司乘人员；

（3）严禁开车斗车，与人发生争吵、打斗；驾驶员严禁疲劳驾驶、酒后驾车；

3.1.3 设备安全

对外业使用的仪器设备，应明确专人负责保管，严防私自外借、破坏或丢失；运输、操作仪器时严格遵守作业规程，按标准流程执行，以免发生损坏或人身安全。

3.1.4 其他

外业人员及时了解当地治安情况，及风俗习惯，防止因不了解情况引起纠纷和治安事件，有问题及时上报。

3.2 信息安全保障

参加本项目的所有单位及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

法》以及各单位制定的各项保密规章制度，提高人员数据安全意识，加强数据资料保密管理，具体措施如下：

3.2.1 网络安全

- (1) 严格执行国际《网络安全管理制度》。
- (2) 所有网络设备（包括路由器、交换机、无线 AP、集线器、网线等）均由专业 IT 人员进行安装维护，其他非 IT 人员不得随意更改挪用。
- (3) IT 人员安装网络安全监控系统，并定期对网络安全杀毒，及时排除网络安全隐患。
- (4) 员工使用的笔记本电脑、项目专用设备等需要联网的电子设备，须定期更换密码、定期杀毒。不得使用项目电脑和设备进行非项目工作操作，避免感染计算机病毒。

3.2.2 数据安全

- (1) 数据是公司 and 项目的重要保密文件。项目员工在使用和处理数据时，应根据文件保密分级及保密制度，对本项目资料进行分级分类保密管理，有效防止泄露。
- (2) 数据储存设备的使用和保管要严格按照规定操作，不得随意拷贝、修改、删除项目相关数据。
- (3) 数据处理工作应做到及时备份、有据可查、及时归档。
- (4) 按甲方要求和项目需要选择数据安全工具，保障数据不受入侵和破坏。
- (5) 计算机、移动硬盘等含有项目数据的载体应妥善保管，责任到人，详细记录台账。使用和保管角色分离，按角色设置不同权限和不同管理密码。
- (6) 含有项目数据的硬拷贝、纸质文件应遵循保密制度规定打印、拷贝、保存、移交、销毁。

3.3 消防安全保障

3.3.1 消防安全保障措施

- (1) 定期及不定期进行电子设备、办公区域检查，对可能发生火情的设备定期维修，保证员工安全，并与直接责任人签订消防安全责任书。
- (2) 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必须保持畅通。

(3) 配备充足灭火设备，定期检查，保证关键时刻可正常使用。

(4) 严格遵守项目安全管理规定，保证不发生火灾事故。

3.3.2 用电安全保障措施

(1) 非有关人员不得进入配电房。高压电房只准合格电工操作，并严格按照电工操作规程进行，经常监视变电房和低压室运行情况，并做好记录。发生故障由电工处理。

(2) 每台生产设备应设专人负责，开机送电前，要检查所开设备是否正常。如正常可以合闸送电。

(3) 办公区域内员工做到人走灯灭、关闭电脑设备、办公区域内严厉禁止堆放易燃易爆物品，杜绝一切可能发生的安全事故。

3.4 安全宣传培训

(1) 定期进行安全管理培训，提倡全员参与，人人有责。对于特殊岗位，必须先进行安全生产培训，掌握安全知识后才能进入操作岗位。

(2) 制作安全海报。张贴在公司、项目现场的醒目位置，普及防火、交通安全等安全常识。

4 安全应急预案

为确保生产小组所有人员的人身及公司的财产安全，有效处置突发事件，建立统一指挥、职责明确、反应迅速、处置有力的应急处置体系，最大限度降低突发事件的危害，维护和确保项目服务的稳定，保障项目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国家、市、区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及防范措施。

4.1 防范工作

生产小组所有工作人员在工作中要做好安全防范，保障人身、财务、消防等安全防范措施到位，并落实到具体责任人，发现问题提前上报提前处理，将安全事件消灭在萌芽阶段。

4.2 防范预案

(1) 事故发生初期，项目部或现场人员应积极采取自救措施。在自救过程

中，具有威胁人身安全情况时，应首先确保人身安全，迅速组织脱离危险区域。

(2) 外业作业区内交通不便时，应第一时间用电话拨打距离事发地最近的公安局、驻军等单位电话呼救，其次才考虑拨打 119、120、110 及时进行救助。

(3)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应急救援领导小组成员到达现场，及时组织实施相应事故应急预案，并按规定逐级向上级汇报。

(4) 抢救受伤人员和物资，疏散事故危险区域人员，保护事故现场，防止事故扩大，最大限度地减少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

(5) 加强事故现场的安全保卫、治安管理和交通疏导工作，预防和制止各种破坏行为，维护社会治安，对肇事者等有关人员应采取监控措施，防止逃逸。

安全工作无小事，上述涉及各方面的安全工作内容，由项目经理组织落实，确保无任何安全问题及事故，同时加强员工安全意识的培养，确保安全生产工作的万无一失。

5 附则

本方案内容将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更新，解释权归我司所有，由项目经理具体负责实施。